

乙烯库区危险化学品仓库安全隐患治理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齐鲁分公司

编制单位：淄博环益环保检测有限公司

2026年4月

建设单位: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齐鲁分公司

电话:13964462849

邮编:255400

地址:淄博市临淄区乙烯西路以西、胶济铁路线以南

验收监测承担单位:淄博环益环保检测有限公司

电话: 0533-2340131

邮编: 255000

地址: 淄博张店区人民西路 16 号

前 言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齐鲁分公司（以下简称齐鲁分公司）坐落于山东省淄博市，占地面积 2015 公顷，是一家集石油化工、盐化工、煤化工、天然气化工为一体的特大型炼油、化工、化肥、化纤联合企业。齐鲁分公司下设多个厂区、库区，其中乙烯库区位于临淄区乙烯西路以西、胶济铁路以南，紧靠乙烯西路和胶济线湖田站，原为齐鲁 30 万吨乙烯工程、30 万吨/年乙烯改扩建工程配套项目，主要负责齐鲁石化清纶厂、橡胶厂、氯碱厂、塑料厂、烯烃厂、二化厂、热电厂等分厂生产建设物资供应。目前乙烯库区大部分仓库闲置，仅 C31、C32 仓库存储危险化学品。

公司建设“乙烯库区危险化学品仓库安全隐患治理项目”，2022 年 2 月委托南京科泓环保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完成《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齐鲁分公司乙烯库区危险化学品仓库安全隐患治理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编制，2022 年 9 月 22 日取得淄博市生态环境局临淄分局的审批意见（临环审字[2022]054 号）。

本项目拆除库区西侧、冷库配电室以西原有库房，按规范要求改建 1 个三乙基铝专用库房；拆除库区西侧、冷库配电室以西原有库房，按规范要求改建 1 个甲类危化品库，用于存储三乙基铝之外的其他甲类危化品；对原 C31、C32 库平面布置、安全监测、消防设施、消防道路等进行改造，并根据物料的火灾危险性、灭火措施、禁忌物等情况，将乙类危化品布置在 C32 库内、丙类危化品布置在 C31 库内；新建 1 座消防水泵站，布置在原冷库(C32 库以西)西侧等；新建 1 座应急事故水池，布置在新建消防泵站北侧。年周转三乙基铝 60t、汽柴油无灰型抗静电剂 12t、真阻聚剂 108t、航煤抗静电剂 0.8t、聚乙烯醇分散剂 150t、连二亚硫酸钠 15t、聚丙烯催化剂 1.6t、二乙基羟胺 24.48t、破乳剂 108t、乙烯压缩机阻聚剂 24t、三氟化硼乙醚络合物 20t、环烷酸镍 18t、亚硝酸钠 80t、三氯异氰尿酸 315t、三苯基膦 36t、凡士林脂 3t、凡士林油 15t、正（异）构溶剂 12t、2-巯基乙醇 24.2t、给电子体 8t、抗静电剂 20t、加氢汽油稳定塔缓蚀剂 48t、聚氯乙烯消泡剂 108t、加氢汽油脱戊烷塔阻聚剂 48t、氧氯化催化剂 20t。

项目 2024 年 4 月开工，2026 年 1 月 15 日竣工；2026 年 1 月 22 日开始调试。项目总投资 25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20 万元，占总投资的 4.80%。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齐鲁分公司于 2026 年 1 月开展验收监测工作，委托淄博环益环保检测有限公司对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齐鲁分公司乙烯库区危险化学品仓库安全隐患治理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在查阅相关文件和技术资料的基础上，淄博环益环保检测有限公司的工作人员于 2026 年 1 月 27 日-28 日对项目进行了现场监测并出具验收检测报告。

告（淄环益（检）字 2026 年第 Y2 号）。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齐鲁分公司根据验收监测结果和现场检查情况编制完成了《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齐鲁分公司乙烯库区危险化学品仓库安全隐患治理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目 录

前 言.....	3
表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1
表二：工程概述.....	4
表三：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9
表四：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1
表五：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3
表六：验收监测内容.....	15
表七：验收监测结果.....	17
表八：验收监测结论.....	20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22
附图 2 项目周边关系图.....	23
附图 3 项目平面布置图.....	24
附件 1 环评结论与建议.....	25
附件 2 环评审批意见.....	26
附件 3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30
附件 4 验收委托书.....	32
附件 5 验收监测期间工况情况记录表.....	33
附件 6 监测报告.....	34
附表 1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42

表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齐鲁分公司乙烯库区危险化学品仓库安全隐患治理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齐鲁分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改 <input type="checkbox"/> 迁建				
法人代表	李刚	联系人	李小平		
联系电话	13964462849	邮政编码	255400		
建设地点	淄博市临淄区乙烯西路以西、胶济铁路以南(118°8'50.851"E,36°46'56.826"N)				
主要产品名称	仅仓储，不生产产品				
设计存储能力	年周转三乙基铝 60t、汽柴油无灰型抗静电剂 12t、真阻聚剂 108t、航煤抗静电剂 0.8t、聚乙烯醇分散剂 150t、连二亚硫酸钠 15t、聚丙烯催化剂 1.6t、二乙基羟胺 24.48t、破乳剂 108t、乙烯压缩机阻聚剂 24t、三氟化硼乙醚络合物 20t、环烷酸镍 18t、亚硝酸钠 80t、三氯异氰尿酸 315t、三苯基膦 36t、凡士林脂 3t、凡士林油 15t、正（异）构溶剂 12t、2-巯基乙醇 24.2t、给电子体 8t、抗静电剂 20t、加氢汽油稳定塔缓蚀剂 48t、聚氯乙烯消泡剂 108t、加氢汽油脱戊烷塔阻聚剂 48t、氧氯化催化剂 20t				
实际存储能力	年周转三乙基铝 60t、汽柴油无灰型抗静电剂 12t、真阻聚剂 108t、航煤抗静电剂 0.8t、聚乙烯醇分散剂 150t、连二亚硫酸钠 15t、聚丙烯催化剂 1.6t、二乙基羟胺 24.48t、破乳剂 108t、乙烯压缩机阻聚剂 24t、三氟化硼乙醚络合物 20t、环烷酸镍 18t、亚硝酸钠 80t、三氯异氰尿酸 315t、三苯基膦 36t、凡士林脂 3t、凡士林油 15t、正（异）构溶剂 12t、2-巯基乙醇 24.2t、给电子体 8t、抗静电剂 20t、加氢汽油稳定塔缓蚀剂 48t、聚氯乙烯消泡剂 108t、加氢汽油脱戊烷塔阻聚剂 48t、氧氯化催化剂 20t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22.02	开工建设时间	2024.04		
调试时间	2026.01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6.01.27-28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南京科泓环保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环评表审批部门	淄博市生态环境局临淄分局		
审批时间	2022.09.22	审批文号	临环审字[2022]054号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山东大齐石油化工设计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山东齐鲁石化建设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	2456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120 万元	比例	4.89%

算					
实际总概算	2500 万元	环保投资	120 万元	比例	4.80%
验收依据	<p>1、《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国务院令（2017）682号]；</p> <p>2、《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号]；</p> <p>3、《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9 号，2018 年 5 月 16 日）；</p> <p>4、《关于进一步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防范环境风险的通知》[环发（2012）77 号]；</p> <p>5、《山东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加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等有关环境监管问题的通知》[鲁环函（2012）493 号]；</p> <p>6、《淄博市贯彻落实<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实施细则》（淄环函[2018]2 号，2018 年 1 月 4 日）；</p> <p>7、《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齐鲁分公司乙烯库区危险化学品仓库安全隐患治理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南京科泓环保技术有限责任公司，2022 年 2 月）；</p> <p>8、《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齐鲁分公司乙烯库区危险化学品仓库安全隐患治理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淄博市生态环境局临淄分局，2022 年 9 月 22 日，临环审字[2022]054 号）；</p> <p>9、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齐鲁分公司验收委托书。</p>				
验收监测标准、标号、级别	<p>一、废气</p> <p>厂界无组织臭气浓度排放执行厂界无组织臭气浓度排放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中“二级-新改扩建”厂界排放限值（臭气浓度：20 无量纲）；厂界 VOCs 无组织排放浓度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 6 部分：有机化工行业》（DB37/2360-2018）中表 3 厂界监控点浓度限值（2.0mg/m³）；厂区内无组织 VOCs 浓度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中的控制标准及附录 A 中厂区内 VOCs 排放浓度（1h 平均：6mg/m³、任意一次：20mg/m³）。</p> <p>二、噪声</p> <p>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p>				

、 限 值	表1-1 验收监测执行的标准及其标准限值一览表				
	序号	标准名称及其类别	污染物名称	单位	标准限值
	无组织废气				
	1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厂界臭气浓度	/	20
	2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6部分：有机化工行业》（DB37/2360-2018）中表3厂界监控点浓度限值	厂界 VOCs	mg/m ³	2.0
	3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中的控制标准及附录A中厂区内 VOCs 排放浓度	厂区内 VOCs	监控点处1h平均浓度值6mg/m ³ 、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20mg/m ³	
	噪声				
	1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昼间	dB(A)	60
			夜间	dB(A)	50
批 复 的 污 染 物 总 量 指 标	本项目无污染物总量指标。				

表二：工程概述

一、工程建设内容

1、项目概况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齐鲁分公司（以下简称齐鲁分公司）坐落于山东省淄博市，占地面积 2015 公顷，是一家集石油化工、盐化工、煤化工、天然气化工为一体的特大型炼油、化工、化肥、化纤联合企业。齐鲁分公司下设多个厂区、库区，其中乙烯库区位于临淄区乙烯西路以西、胶济铁路线以南，紧靠乙烯西路和胶济线湖田站，原为齐鲁 30 万吨乙烯工程、30 万吨/年乙烯改扩建工程配套项目，主要负责齐鲁石化清纶厂、橡胶厂、氯碱厂、塑料厂、烯烃厂、二化厂、热电厂等分厂生产建设物资供应。目前乙烯库区大部分仓库闲置，仅 C31、C32 仓库存储危险化学品。

公司建设“乙烯库区危险化学品仓库安全隐患治理项目”，2022 年 2 月委托南京科泓环保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完成《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齐鲁分公司乙烯库区危险化学品仓库安全隐患治理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编制，2022 年 9 月 22 日取得淄博市生态环境局临淄分局的审批意见（临环审字[2022]054 号）。

本项目拆除库区西侧、冷库配电室以西原有库房，按规范要求改建 1 个三乙基铝专用库房；拆除库区西侧、冷库配电室以西原有库房，按规范要求改建 1 个甲类危化品库，用于存储三乙基铝之外的其他甲类危化品；对原 C31、C32 库平面布置、安全监测、消防设施、消防道路等进行改造，并根据物料的火灾危险性、灭火措施、禁忌物等情况，将乙类危化品布置在 C32 库内、丙类危化品布置在 C31 库内；新建 1 座消防水泵站，布置在原冷库(C32 库以西)西侧等；新建 1 座应急事故水池，布置在新建消防泵站北侧。年周转三乙基铝 60t、汽柴油无灰型抗静电剂 12t、真阻聚剂 108t、航煤抗静电剂 0.8t、聚乙烯醇分散剂 150t、连二亚硫酸钠 15t、聚丙烯催化剂 1.6t、二乙基羟胺 24.48t、破乳剂 108t、乙烯压缩机阻聚剂 24t、三氟化硼乙醚络合物 20t、环烷酸镍 18t、亚硝酸钠 80t、三氯异氰尿酸 315t、三苯基膦 36t、凡士林脂 3t、凡士林油 15t、正（异）构溶剂 12t、2-巯基乙醇 24.2t、给电子体 8t、抗静电剂 20t、加氢汽油稳定塔缓蚀剂 48t、聚氯乙烯消泡剂 108t、加氢汽油脱戊烷塔阻聚剂 48t、氧氯化催化剂 20t。

项目 2024 年 4 月开工，2026 年 1 月 15 日竣工；2026 年 1 月 22 日开始调试。项目总投资 25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20 万元，占总投资的 4.80%。

2、项目地理位置及总平面布置

项目位于淄博市临淄区乙烯西路以西、胶济铁路以南。项目地理位置见附图 1。

本项目三乙基铝专用库房位于厂区西南角，危化品库（甲类）位于三乙基铝专用库房东侧，消防泵站位于危化品库东侧，应急事故池位于消防泵站北侧，C31 库房、C32 库房位于厂区东侧。项目平面布置图见附图 2。

3、周围敏感点情况

项目东侧、北侧为齐鲁石化物资仓储中心，西侧和南侧为厂房。具体见附图 3。

4、项目组成

项目主要工程情况见表 2-1。

表 2-1 项目工程情况一览表

项目名称		环评及批复内容	实际建设及变更情况	是否属于重大变动
储运工程	C31 库	1 座，1F，建筑面积 1800m ² ，重新改造分区，防腐防渗处理，主要储存 2-巯基乙醇、氧氯化催化剂、给电子体、抗静电剂、加氢汽油稳定塔缓蚀剂、三苯基膦、聚氯乙烯消泡剂、加氢汽油脱戊烷塔阻聚剂、凡士林脂、凡士林油、正（异）构溶剂	与环评一致	否
	C32 库	1 座，1F，建筑面积 1800m ² ，重新改造分区，防腐防渗处理，主要储存破乳剂、亚硝酸钠、三氯异氰尿酸、二乙基羟胺、三氟化硼乙醚络合物、乙烯压缩机阻聚剂、环烷酸镍	与环评一致	否
	三乙基铝专用库房	1 座，1F，建筑面积 180m ² ，防腐防渗处理，主要储存三乙基铝及三乙基铝空瓶	与环评一致	否
	甲类危化品库	1 座，1F，建筑面积 600m ² ，防腐防渗处理，主要储存聚乙烯醇分散剂、聚丙烯催化剂、汽柴油无灰型抗静电剂、真阻聚剂、航煤抗静电剂、连二亚硫酸钠	建筑面积 480m ²	否
辅助工程	办公室	依托厂区现有办公楼	与环评一致	否
公用工程	消防	新建消防泵房，建筑面积 135m ²	与环评一致	否
	给水	本项目生产过程不用水，组织定员属于厂内调配，不新增生活污水	与环评一致	否
	排水	本项目无废水产生	与环评一致	否
	供电	依托现有供配电系统，年用电量 40.26 万 KWh/a	与环评一致	否
环保工程	废水	本项目无废水产生	与环评一致	否
	噪声	风机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距离衰减	与环评一致	否
	事故风险	新建 600m ³ 事故水池，新建导排系统与全厂事故水导排系统相连	事故水池容积 750m ³	否
项目区布置消防器材，设置火灾自动报警系统等，在		与环评一致	否	

		C31 仓库内设防爆型感烟探测器、防爆感温探测器，在 C32 仓库设防爆型感烟探测器、在新建甲类危化品库、新建甲类三乙基铝专用库设防爆型火焰探测器，在各仓库出入口设置隔爆型手动火灾报警按钮、声光报警器；消防泵房设感温探测器，手动火灾报警按钮、声光报警器；火灾信号引入控制室火灾报警控制器。火灾报警系统与 C31 仓库内自动超细干粉系统联动。		
--	--	--	--	--

5、工程投资

项目总投资 25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20 万元，占总投资的 4.80%。项目环保投资情况见表 2-2。

表 2-2 项目环保投资一览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环保措施及验收内容	投资额	备注
1	风险	仓库防渗、防腐、应急池建设，安装可燃气体检测探测器及视频监控系統	120	项目的污染治理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

6、工作制度及劳动定员

本项目职工定员 10 人。本项目为仓储项目，年运行 365 天。

7、生产规模

本项目为仓储项目，年周转三乙基铝 60t、汽柴油无灰型抗静电剂 12t、真阻聚剂 108t、航煤抗静电剂 0.8t、聚乙烯醇分散剂 150t、连二亚硫酸钠 15t、聚丙烯催化剂 1.6t、二乙基羟胺 24.48t、破乳剂 108t、乙烯压缩机阻聚剂 24t、三氟化硼乙醚络合物 20t、环烷酸镍 18t、亚硝酸钠 80t、三氯异氰尿酸 315t、三苯基膦 36t、凡士林脂 3t、凡士林油 15t、正（异）构溶剂 12t、2-巯基乙醇 24.2t、给电子体 8t、抗静电剂 20t、加氢汽油稳定塔缓蚀剂 48t、聚氯乙烯消泡剂 108t、加氢汽油脱戊烷塔阻聚剂 48t、氧氯化催化剂 20t。

二、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水平衡

1、项目原辅料及能源消耗

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见表 2-4。

表 2-4 主要原辅材料消耗情况一览表

序号	储存地点	原料名称	单位	环评周转量	实际周转量	备注
1	新建三乙基铝库	三乙基铝	t/a	60	60	未发生变化
2	新建危化品库（甲）	汽柴油无灰型抗静电剂	t/a	12	12	未发生变化
3		真阻聚剂	t/a	108	108	未发生变化

4	类)	航煤抗静电剂	t/a	0.8	0.8	未发生变化
5		聚乙烯醇分散剂	t/a	150	150	未发生变化
6		连二亚硫酸钠	t/a	15	15	未发生变化
7		聚丙烯催化剂	t/a	1.6	1.6	未发生变化
8	C32 库 (乙类)	二乙基羟胺	t/a	24.48	24.48	未发生变化
9		破乳剂	t/a	108	108	未发生变化
10		乙烯压缩机阻聚剂	t/a	24	24	未发生变化
11		三氟化硼乙醚络合物	t/a	20	20	未发生变化
12		环烷酸镍	t/a	18	18	未发生变化
13		亚硝酸钠	t/a	80	80	未发生变化
14		三氯异氰尿酸	t/a	315	315	未发生变化
15	C31 库 (丙类)	三苯基磷	t/a	36	36	未发生变化
16		凡士林脂	t/a	3	3	未发生变化
17		凡士林油	t/a	15	15	未发生变化
18		正(异)构溶剂	t/a	12	12	未发生变化
19		2-巯基乙醇	t/a	24.2	24.2	未发生变化
20		给电子体	t/a	8	8	未发生变化
21		抗静电剂	t/a	20	20	未发生变化
22		加氢汽油稳定塔缓蚀剂	t/a	48	48	未发生变化
23		聚氯乙烯消泡剂	t/a	108	108	未发生变化
24		加氢汽油脱戊烷塔阻聚剂	t/a	48	48	未发生变化
25	氧氯化催化剂	t/a	20	20	未发生变化	

2、给排水

仓库不进行清洗，仅定期清扫；职工属于场内调配，不新增用水。

3、供电

本项目用电量为 40.26 万 kWh/a。

4、供热

该项目厂区内不设燃煤锅炉，办公室冬季取暖利用园区管路供暖。

三、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1、主要生产设备

本项目为危险化学品仓储项目，项目设有 C31 仓库、C32 仓库、三乙基铝仓库、甲类危化品库，对购入的成品桶装、罐装或袋装的危险化学品原辅材料进行仓储，所有材料均无需分装，直接桶装或者袋装进行仓储。因此，仓库内除设有排风机、监控和照明灯外，不涉及生产设备。

2、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外购危险化学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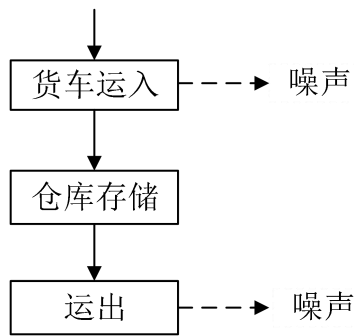


图 2-2 危险化学品储运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工艺简述:

购入的危险化学品经货车（专用危化品运输车辆）将物料运输至仓库存储，材料采用桶装或袋装，均为密闭包装。根据公司生产需要，提取相应的危险化学品运送至生产车间。进出库均以原包装进行，即仓库内不存在拆分或分装工序。

二、项目变更情况说明

项目实际建设内容与环评及审批意见一致性对照如下:

①性质：本项目性质与环评一致，未发生变化。

②规模：本项目实际生产、储存、处置能力均与环评一致，未发生变化，具体见表 2-3。

③地点：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临淄区乙烯西路以西、胶济铁路线以南，详见附图，地点与环评一致，未发生变化。平面布置详见附图，与环评一致；环评设计甲类危化品库面积 600m²，实际面积 480m²，此项变化未导致环境防护距离范围变化，不属于重大变动。

④生产工艺：本项目为仓储项目，与环评一致，未发生变化。

⑤环境保护措施：环评设计事故水池容积 600m³，实际容积 750m³，此项变化未导致环境风险防范能力弱化或降低。不属于重大变动。

具体变更情况对照《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2020]688号），依据《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有关规定，本项目不存在重大变动。

表三：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1、废气

本项目仓储危化品均密闭包装，无废气产生。

2、废水

本项目无废水产生。

3、固废

本项目不涉及生产工序、无生产固体废物产生；不涉及储罐、无清罐固体废物产生；不新增劳动定员，无新增生活垃圾。

4、噪声

本项目声源主要是主要为排风机和运输车辆产生的噪声，通过减振、消音等措施可削减噪声。

5、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1) 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根据《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风险识别内容及项目实际建设情况，本项目的风险主要为火灾风险，可能发生 2-巯基乙醇、氧氯化催化剂、给电子体、抗静电剂、加氢汽油稳定塔缓蚀剂、三苯基膦、聚氯乙烯消泡剂、加氢汽油脱戊烷塔阻聚剂、凡士林脂、凡士林油、正（异）构溶剂、破乳剂、亚硝酸钠、三氯异氰尿酸、二乙基羟胺、三氟化硼乙醚络合物、乙烯压缩机阻聚剂、环烷酸镍、三乙基铝、聚乙烯醇分散剂、聚丙烯催化剂、汽柴油无灰型抗静电剂、真阻聚剂、航煤抗静电剂、连二亚硫酸钠等物料的泄漏。针对可能产生的风险，公司采取了如下防范措施：

1) 厂区设有干粉灭火器、消防水池、消防沙等应急物资，可满足事故状态下的应急需求。

2) 建立三级风险防控体系：一级防控措施：①在危险品仓库单元区所有门洞，修筑漫坡和导流设施；②在巡检通道经过的围堰处应设置指示标志和警示标识；③在仓库内应设置混凝土地坪，防渗达到重点防渗区要求；④在检修通道及交通入口的围堰应当设为梯形缓坡，便于车辆的通行。二级防控措施：在危化品仓库四周设置事故废水导排系统，设置事故初期雨水（事故废水）和雨水截止阀。项目事故废水导流系统按照厂区地势布置，最终全部导入至事故水池。厂区内设一座 750m³ 事故水池，能够满足项目事故废水的暂存

要求，防止事故状态下物料外排。三级防控措施：对厂区雨水总排口设置切断措施，防止事故情况下物料经雨水及污水管线进入地表水水体。事故废水经事故水池暂存后，委托具有相关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理。

(2) 排污许可证申领情况

公司已申领排污许可证，许可证编号 91370305723267788H001P。

表四：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一、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

根据本项目环评报告，环评结论如下（扫描件见附件）：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当地总体规划；符合园区“三线一单”的管理要求；在各种污染防治措施落实的条件下，各项污染物可达标排放，其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可满足环境保护的要求。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项目建设可行。

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及落实情况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2022 年 9 月 22 日取得淄博市生态环境局临淄分局的审批意见（临环审字[2022]054 号）。项目实际建设与审批意见要求落实情况见下表。

表 4-1 环评批复要求落实情况

环评批复要求	实际建设	备注
<p>加强施工期间环境管理，合理安排施工进度，避免夜间施工，防止噪声扰民，确保噪声排放达到《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中表 1 标准。施工期间，严格执行《山东省扬尘污染防治管理办法》等相关要求，施工场所要采取围挡、喷淋、封闭、地面硬化等有效防止扬尘污染的措施，对各扬尘点定期洒水，粉尘性材料要集中存放并进行遮盖，施工场地出入口放置防尘垫；运输土方过程中要采取篷布覆盖及冲洗轮胎、设置挡板等措施，防止土料散落引发扬尘，做好各种防尘工作，确保废气无组织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要求。建筑垃圾运至指定的建筑垃圾堆放场；施工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理外运。施工期生活污水依托现有厂区厕所；施工废水经沉淀后上清液回用于施工现场，禁止随意外排。</p>	<p>项目 2024 年 4 月开工、2026 年 1 月竣工，施工期间做好扬尘治理措施及降噪措施，施工阶段产生的土石方回填、包装材料、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p>	<p>落实</p>
<p>加强生产管理，强化源头控制。加强设备与场所密闭管理，采取有效的防范措施，有效控制无组织排放。严格按照《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以及《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方案》中相关要求管理。</p>	<p>已加强设备场所密闭管理。本项目仓储危化品正常工况下无工艺废气产生；为严格落实废气污染防治要求、确保无组织废气达标排放，本次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对厂界无组织 VOCs、臭气浓度开展了现场监测。验收监测期间，厂界无组织臭气浓度未检出（检出限 10），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恶臭污染物排放限值（臭气浓度：20 无量纲）；厂界无组织 VOCs 最大排放浓度为 0.42mg/m³，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 6 部分：有机化工行业》（DB37/2360-2018）中表 3 厂界监控</p>	<p>落实</p>

	点浓度限值（VOCs $2.0\text{mg}/\text{m}^3$ ）；厂区内 VOCs 最大排放浓度为 $0.28\text{mg}/\text{m}^3$ ，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附录 A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监控要求（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值 $6\text{mg}/\text{m}^3$ 、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 $20\text{mg}/\text{m}^3$ ）。	
按固体废物“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处置原则落实各类固体废物的收集、处置和综合利用措施。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要求管理，危险废物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的相关规定进行储存，固废转移建立完善的记录台帐，危险废物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	本项目不涉及生产工序、无生产固体废物产生；不涉及储罐、无清罐固体废物产生；不新增劳动定员，无新增生活垃圾。	落实
合理规划布局，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对高噪声设备采取有效减振、消音、隔声等措施，确保运营期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功能区标准要求。	本项目声源主要是主要为排风机和运输车辆产生的噪声，通过减振、消音等措施可削减噪声。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昼间噪声监测值在 51.0-54.0dB(A) 之间，夜间噪声监测值在 44.1-46.9dB(A) 之间，各监测点昼、夜间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的 2 类声环境功能区标准。	落实
加强环境风险防范措施。企业应对各风险源设置完善的预防措施和应急预案，落实应急防范与减缓措施，防止事故发生。根据环境风险评价、环境应急预案和厂区实际现状，建设相配套应急装备和监测仪器，在非事故状态下不得占用，并定期进行维修保养；加强环境风险管理，对风险评价实行动态管理，保证事故发生时立即进入应急状态，确保环境安全。定期开展环境风险应急培训和演练，切实加强事故应急处理和防范能力。	已加强环境风险防范措施，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在市局备案。已根据环境风险评价、环境应急预案和厂区实际现状，配套建设事故水池、灭火器、洗眼器等应急装备，定期维护保养；项目已建成，已对项目进行风险评估，如厂区风险物质、风险源等发生变化，重新进行风险评估；已进行环境风险应急培训和演练，并将定期组织风险应急培训和演练。	
建立健全环境管理制度，加强企业内部环保设施运行管理和操作人员的培训，不断提高其管理和实际运行操作能力，确保各类污染物处理设施安全稳定运行和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加强环保宣传教育，制定环保管理制度，设置环保宣传栏；按有关要求规范设置环保图形标志、环保治理设施标识牌。落实报告表提出的环境管理及监测计划。	已加强环保宣传教育，制定环保管理制度；已规范设置环保图形标志、环保治理设施标识牌及环保宣传栏。	落实

表五：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p>一、监测分析方法及仪器</p> <p>废气、噪声的监测分析方法依据、监测仪器见表 5-1。</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5-1 监测分析方法数据</p>					
检测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标准	检测仪器	仪器编号	检出限
无组织	VOCs (以非甲烷总烃计)	HJ 604-2017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KB-6D 型真空箱气体采样器	HY/FI150-151 HY/FI153-154	0.07 mg/m ³
			GC1120 气相色谱仪器	HY/FX092	
	非甲烷总烃	HJ 604-2017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崂应 2080 型智能真空箱气体采样器	HY/FI149	0.07 mg/m ³
			GC1120 气相色谱仪器	HY/FX092	
臭气浓度	HJ 1262-2022 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3L 真空玻璃瓶	/	/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GB 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AWA5688 型多功能声级计	HY/FI067	/
<p>二、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p> <p>1、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p> <p>废气监测质量保证按照国家环保局发布的《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和《环境空气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的要求与规定进行全过程质量控制。</p> <p>验收监测中及时了解工况情况，监测过程中主体工程工况较稳定、且环保设施运行均正常，满足《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要求；</p> <p>根据企业废气排放情况布设了 4 个厂界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1 个厂界上风向、3 个厂界下风向)、1 个厂区内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各监测点位布设科学合理和具有可比性；</p> <p>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5-1，符合国家颁布的标准（或推荐）分析方法，本次监测人员经过考核并持有合格证书；</p> <p>监测数据严格实行了复核审核制度。</p> <p>采样仪器在进入现场前对采样设备进行了校核。</p> <p>2、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p> <p>厂界噪声监测质量保证和控制按照国家环保局《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噪声部分)进行，测量仪器在测试前后用标准发生源进行了校准。</p> <p>监测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按照环发〔2000〕38 号文和《固定污染源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p>					

控制技术规范（试行）》（HJ/T373-2007）、《环境空气质量手工监测技术规范》（HJ/T194-2005）的相关要求进行。

表六：验收监测内容

一、主要污染物、污染源监测方案

1、废气

废气监测方案见表 6-1。

表 6-1 废气监测方案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执行/参考标准
无组织废气监测			
厂界外上风 向 1 个点，下 风向 3 个点	臭气浓度	监测 2 天， 每天 4 次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恶臭污染物排放限值（臭气浓度：20 无量纲）
	VOCs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 6 部分：有机化工行业》（DB37/2360-2018）中表 3 厂界监控点浓度限值（VOCs $2.0\text{mg}/\text{m}^3$ ）
厂区内	VOCs	监测 2 天， 每天 1h 检测 4 次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附录 A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监控要求（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值 $6\text{mg}/\text{m}^3$ 、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 $20\text{mg}/\text{m}^3$ ）

2、厂界噪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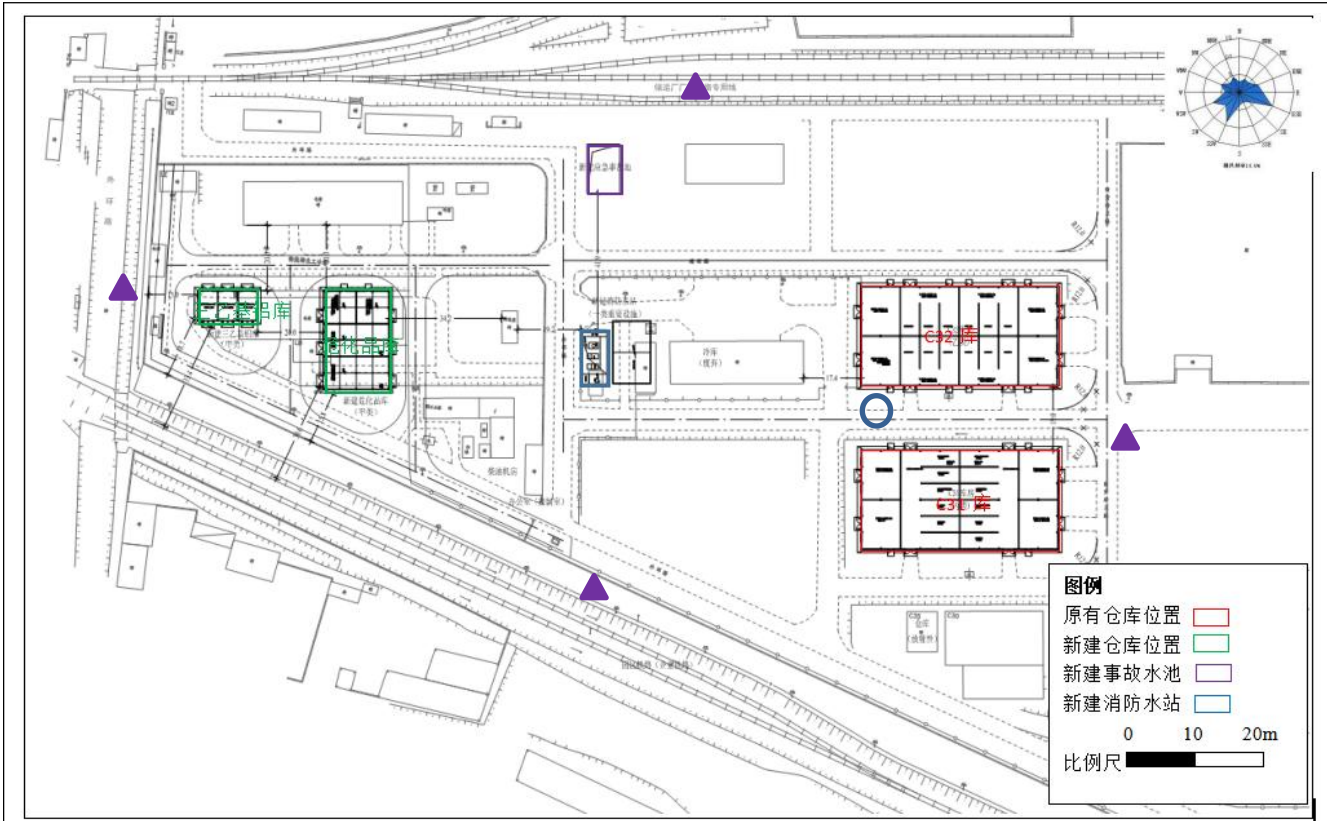
厂界噪声监测方案见表 6-2。

表 6-2 厂界噪声监测方案

监测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厂界噪声（Leq）	厂界外 1m 四周各设 1 点	厂界噪声	监测 2 天，昼、夜各监测 1 次

二、污染物监测点位示意图

项目废气、噪声监测点位见下图。





注：  无组织废气（厂界无组织根据实际风向调整）
 噪声

图 6-1 污染物监测布点图

表七：验收监测结果

一、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 2018 年 5 月 16 日）对验收监测生产负荷的要求，验收监测应当在确保主体工程工况稳定、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正常的情况下进行。本项目为仓储项目，以用电量进行生产负荷统计。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生产负荷情况见表 7-1。

表 7-1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生产负荷统计表

时间	环评设计用电量	实际用电量	生产负荷
2026.1.27	40.26 万 kWh/a (1103kWh/d)	990kWh/d	90%
2026.1.28	40.26 万 kWh/a (1103kWh/d)	1015kWh/d	92%

二、验收监测结果及分析

1、废气监测结果及分析

无组织废气排放的监测结果见表 7-1，无组织废气监测气象参数见表 7-2。

表 7-3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检测项目	臭气浓度（无量纲）							
采样日期	2026.1.27				2026.1.28			
采样频次 采样点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上风向 1#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下风向 2#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下风向 3#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下风向 4#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检测项目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mg/m ³ ）							
采样日期	2026.1.27				2026.1.28			
采样频次 采样点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上风向 1#	0.33	0.31	0.27	0.26	0.19	0.20	0.19	0.20
下风向 2#	0.42	0.40	0.37	0.37	0.28	0.32	0.30	0.30
下风向 3#	0.40	0.37	0.36	0.35	0.31	0.32	0.33	0.34
下风向 4#	0.34	0.34	0.34	0.33	0.33	0.32	0.30	0.30
厂区内	0.28	0.20	0.28	0.26	0.27	0.20	0.24	0.26

表 7-3 无组织废气监测气象参数表

时间		温度(°C)	湿度(%RH)	气压(kPa)	风向	风速(m/s)	总云量	低云量
2026.1 .27	10:08	3.4	41	101.7	东	2.3	3	1
	12:06	4.1	40	101.6	东	2.5	3	1
	14:07	4.55	40	101.6	东	2.0	3	1
	16:08	3.7	42	101.7	东	2.2	3	1
2026.1 .28	9:38	4.7	44	101.7	东	1.9	3	1
	11:37	5.6	44	101.6	东	1.8	3	0
	13:38	6.8	43	101.5	东	2.3	3	0
	15:35	5.0	43	101.7	东	2.1	3	1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厂界无组织臭气浓度未检出（检出限 10），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恶臭污染物排放限值（臭气浓度：20 无量纲）；厂界无组织 VOCs 最大排放浓度为 0.42mg/m³，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 6 部分：有机化工行业》（DB37/2360-2018）中表 3 厂界监控点浓度限值（VOCs2.0mg/m³）；厂区内 VOCs 最大排放浓度为 0.28mg/m³，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附录 A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监控要求（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值 6mg/m³、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 20mg/m³）。

2、噪声监测结果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7-5。

表 7-5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单位：dB(A)

检测日期 检测点位	2026.1.27	
	昼间 dB(A)	夜间 dB(A)
厂界东外 1m	51.9	44.1
厂界南外 1m	51.8	44.2
厂界西外 1m	54.0	45.6
厂界北外 1m	51.6	44.9
检测日期 检测点位	2026.1.28	
	昼间 dB(A)	夜间 dB(A)
项目区东边界	51.8	46.3
项目区南边界	51.0	46.9
项目区西边界	52.0	46.7

项目区北边界	53.3	46.7
--------	------	------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昼间噪声监测值在 51.0-54.0dB(A)之间，夜间噪声监测值在 44.1-46.9dB(A)之间，各监测点昼、夜间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的 2 类声环境功能区标准。

表八：验收监测结论

1、项目概况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齐鲁分公司（以下简称齐鲁分公司）坐落于山东省淄博市，占地面积 2015 公顷，是一家集石油化工、盐化工、煤化工、天然气化工为一体的特大型炼油、化工、化肥、化纤联合企业。齐鲁分公司下设多个厂区、库区，其中乙烯库区位于临淄区乙烯西路以西、胶济铁路以南，紧靠乙烯西路和胶济线湖田站，原为齐鲁 30 万吨乙烯工程、30 万吨/年乙烯改扩建工程配套项目，主要负责齐鲁石化清纶厂、橡胶厂、氯碱厂、塑料厂、烯烃厂、二化厂、热电厂等分厂生产建设物资供应。目前乙烯库区大部分仓库闲置，仅 C31、C32 仓库存储危险化学品。

公司建设“乙烯库区危险化学品仓库安全隐患治理项目”，2022 年 2 月委托南京科泓环保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完成《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齐鲁分公司乙烯库区危险化学品仓库安全隐患治理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编制，2022 年 9 月 22 日取得淄博市生态环境局临淄分局的审批意见（临环审字[2022]054 号）。

本项目拆除库区西侧、冷库配电室以西原有库房，按规范要求改建 1 个三乙基铝专用库房；拆除库区西侧、冷库配电室以西原有库房，按规范要求改建 1 个甲类危化品库，用于存储三乙基铝之外的其他甲类危化品；对原 C31、C32 库平面布置、安全监测、消防设施、消防道路等进行改造，并根据物料的火灾危险性、灭火措施、禁忌物等情况，将乙类危化品布置在 C32 库内、丙类危化品布置在 C31 库内；新建 1 座消防水泵站，布置在原冷库(C32 库以西)西侧等；新建 1 座应急事故水池，布置在新建消防泵站北侧。年周转三乙基铝 60t、汽柴油无灰型抗静电剂 12t、真阻聚剂 108t、航煤抗静电剂 0.8t、聚乙烯醇分散剂 150t、连二亚硫酸钠 15t、聚丙烯催化剂 1.6t、二乙基羟胺 24.48t、破乳剂 108t、乙烯压缩机阻聚剂 24t、三氟化硼乙醚络合物 20t、环烷酸镍 18t、亚硝酸钠 80t、三氯异氰尿酸 315t、三苯基膦 36t、凡士林脂 3t、凡士林油 15t、正（异）构溶剂 12t、2-巯基乙醇 24.2t、给电子体 8t、抗静电剂 20t、加氢汽油稳定塔缓蚀剂 48t、聚氯乙烯消泡剂 108t、加氢汽油脱戊烷塔阻聚剂 48t、氧氯化催化剂 20t。

项目 2024 年 4 月开工，2026 年 1 月 15 日竣工；2026 年 1 月 22 日开始调试。项目总投资 25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20 万元，占总投资的 4.80%。

2、验收工况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生产负荷为 90%、92%，工况稳定，环保设施运行正常，能够达到《建

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 2018 年 5 月 16 日）中的验收监测工况要求。

3、废气监测结论

本项目仓储危化品均密闭包装，正常工况下无工艺废气产生；为严格落实废气污染防治要求、确保无组织废气达标排放，本次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对厂界无组织 VOCs、臭气浓度开展了现场监测。验收监测期间，厂界无组织臭气浓度未检出（检出限 10），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恶臭污染物排放限值（臭气浓度：20 无量纲）；厂界无组织 VOCs 最大排放浓度为 0.42mg/m³，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 6 部分：有机化工行业》（DB37/2360-2018）中表 3 厂界监控点浓度限值（VOCs2.0mg/m³）；厂区内 VOCs 最大排放浓度为 0.28mg/m³，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附录 A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监控要求（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值 6mg/m³、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 20mg/m³）。

4、废水调查结论

本项目无废水产生。

5、噪声监测结论

本项目声源主要是主要为排风机和运输车辆产生的噪声，通过减振、消音等措施可削减噪声。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昼间噪声监测值在 51.0-54.0dB(A)之间，夜间噪声监测值在 44.1-46.9dB(A)之间，各监测点昼、夜间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的 2 类声环境功能区标准。

6、固废调查结论

本项目不涉及生产工序、无生产固体废物产生；不涉及储罐、无清罐固体废物产生；不新增劳动定员，无新增生活垃圾。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周边关系图

附件 1 环评结论与建议

六、结论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当地总体规划；符合园区“三线一单”的管理要求；在各种污染防治措施落实的条件下，各项污染物可达标排放，其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可满足环境保护的要求。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项目建设可行。

淄博市生态环境局临淄分局

临环审字〔2022〕054号

关于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齐鲁分公司乙 烯库区危险化学品仓库安全隐患治理项目环境 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齐鲁分公司：

经审查，对你公司《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齐鲁分公司
乙烯库区危险化学品仓库安全隐患治理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南京科泓环保技术有限责任公司编制），提出审批意见如下：

一、该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山东省淄博市临淄区中国石油化工
股份有限公司齐鲁分公司乙烯库区现有厂区内。项目总投资
2456.00 万元，环保投资 120.00 万元。齐鲁分公司乙烯库区原
为齐鲁 30 万吨乙烯工程、30 万吨/年乙烯改扩建工程配套项
目，主要负责齐鲁石化腈纶厂、橡胶厂、氯碱厂、塑料厂、烯烃
厂、二化厂、热电厂等分厂生产建设物资供应。目前乙烯库区大
部分仓库闲置，仅 C31、C32 仓库存储危险化学品。建设内容主
要包括拆除库区西侧、冷库配电室以西现有库房，按规范要求改
建 1 个三乙基铝专用库房、1 个甲类危化品库；对原 C31、C32
库平面布置、安全监测、消防设施、消防道路等进行改造，并根
据物料的火灾危险性、灭火措施、禁忌物等情况，将乙类危化品
布置在 C32 库内、丙类危化品布置在 C31 库内；新建 1 座消
防水泵站，布置在原冷库（C32 库以西）西侧等；新建 1 座应急



事故水池，布置在新建消防泵站北侧。根据环评结论，该项目符合《淄博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淄博市大武地下水富集区保护修复区划分方案的通知》（淄政办字〔2018〕18号）、《淄博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淄博市大武地下水富集区建设项目准入实施细则的通知》（淄政办字〔2018〕46号）、《淄博市人民政府关于同意调整大武地下水富集区保护修复区划分范围的批复》（淄政字〔2019〕26号）以及《淄博市人民政府关于大武地下水富集区控制区、缓冲区内企业新建项目和技术改造事项的批复》（淄政字〔2019〕36号）的要求，符合国家及当地政策要求，在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的基础上，从环境保护角度可行，经研究，同意该项目按照环评工艺及地点进行建设。

二、该项目在建设及运营过程中必须严格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保要求，并须做好以下工作：

1. 加强施工期间环境管理，合理安排施工进度，避免夜间施工，防止噪声扰民，确保噪声排放达到《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中表1标准。施工期间，严格执行《山东省扬尘污染防治管理办法》等相关要求，施工场所要采取围挡、喷淋、封闭、地面硬化等有效防止扬尘污染的措施，对各扬尘点定期洒水，粉尘性材料要集中存放并进行遮盖，施工场地出入口放置防尘垫；运输土方过程中要采取篷布覆盖及冲洗轮胎、设置挡板等措施，防止土料散落引发扬尘，做好各种防尘工作，确保废气无组织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要求。建筑垃圾运至指定的建筑垃圾堆放场;施工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理外运。施工期生活污水依托现有厂区厕所;施工废水经沉淀后上清液回用于施工现场,禁止随意外排。

2. 加强生产管理,强化源头控制。加强设备与场所密闭管理,采取有效的防范措施,有效控制无组织排放。严格按照《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以及《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方案》中相关要求管理。

3. 按固体废物“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处置原则落实各类固体废物的收集、处置和综合利用措施。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要求管理,危险废物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的相关规定进行储存,固废转移建立完善的记录台帐,危险废物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

4. 合理规范布局,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对高噪声设备采取有效减振、消音、隔声等措施,确保运营期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2类功能区标准要求。

5. 加强环境风险防范措施。企业应对各风险源设置完善的预防措施和应急预案,落实应急防范与减缓措施,防止事故发生。根据环境风险评价、环境应急预案和厂区实际现状,建设相配套

应急装备和监测仪器，在非事故状态下不得占用，并定期进行维修保养；加强环境风险管理，对风险评价实行动态管理，保证事故发生时立即进入应急状态，确保环境安全。定期开展环境风险应急培训和演练，切实加强事故应急处理和防范能力：

三、建立健全环境管理制度，加强企业内部环保设施运行管理和操作人员的培训，不断提高其管理和实际运行操作能力，确保各类污染物处理设施安全稳定运行和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加强环保宣传教育，制定环保管理制度，设置环保宣传栏；按有关要求规范设置环保图形标志、环保治理设施标示牌。落实报告表提出的环境管理及监测计划。

四、该项目若遇规划布局调整，须无条件停产并按规划要求进行搬迁，若遇环境信访或污染事件，经查实须立即停产整治。若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须重新向生态环境部门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环保设施的安装及改造，须符合安全方面的有关要求。

五、你公司应当对施工期、运营期的环保设施与生产设施一起开展安全风险辨识管理。


六、项目建成后，要按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要求，及时组织建设项目竣工验收，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使用。



附件3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单位名称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齐鲁分公司（乙烯库区）（G5942 危险化学品仓储）	机构代码	91370305723267788H
法定代表人	李刚	联系电话	7512888
联系人	杨梓	联系电话	7580265
传真	/	电子信箱	/
地址	淄博市临淄区乙烯西路以西、胶济铁路以南 (118° 8' 50.851" E, 36° 46' 56.826"N)		
预案名称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齐鲁分公司（乙烯库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风险级别	较大[较大-大气 (Q2-M1-E1) +较大-水 (Q2-M1-E1)]		
<p>本单位于2026年3月5日签署发布了《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齐鲁分公司（乙烯库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条件具备，备案文件齐全，现报送备案。</p> <p>本单位承诺，本单位在办理备案中所提供的相关文件及其信息均经本单位确认真实，无虚假，且未隐瞒事实。</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齐鲁分公司（乙烯库区）（公章）</p>			
预案签署		报送时间	2026年3月5日

<p>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目录</p>	<p>1.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2.环境应急预案及编制说明： 环境应急预案（签署发布文件、环境应急预案文本）； 编制说明（编制过程概述、重点内容说明、征求意见及采纳情况说明、评审情况说明）； 3.环境风险评估报告； 4.环境应急资源调查报告； 5.环境应急预案评审意见。</p>	
<p>备案意见</p>	<p>该单位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已于2026年3月9日收讫，文件齐全，通过形式审查，予以备案。</p>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淄博市生态环境局 (公章) 2026年3月25日</p> </div>	
<p>备案编号</p>	<p>370305-2026-034-M</p>	
<p>报送单位</p>	<p>中国石化股份有限公司齐鲁分公司</p>	
<p>受理部门负责人</p>	<p>经办人</p>	

附件 4 验收委托书

委 托 书

淄博环益环保检测有限公司: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中的有关规定,“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齐鲁分公司乙烯库区危险化学品仓库安全隐患治理项目”需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今委托贵单位承担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请贵单位按照有关规定开展验收工作。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齐鲁分公司安全环保部

2025年10月20日

附件 5 验收监测期间工况情况记录表

时间	环评设计用电量	实际用电量	生产负荷
2026.1.27	40.26 万 kWh/a (1103kWh/d)	990kWh/d	90%
2026.1.28	40.26 万 kWh/a (1103kWh/d)	1015kWh/d	92%

建设单位 (盖章)



附件 6 监测报告



HY26Y2

HY/RB001

副本

检测报告

淄环益(检)字 2026 年 第 Y2 号

项目名称: 乙烯库区危险化学品仓库安全隐患治理项目

委托单位: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齐鲁分公司

完成日期: 2026 年 02 月 12 日

检测性质: 委托

淄博环益环保检测有限公司



HY/RB003

淄博环益环保检测有限公司
环境检测报告表

淄环益（检）字 2026 年第 Y2 号

第 1 页 共 6 页

委托单位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齐鲁分公司	单位地址	淄博市临淄区
受检单位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齐鲁分公司	单位地址	淄博市临淄区
采样日期	2026.1.27-1.28	分析完成日期	2026.1.29
样品来源	现场采样		
样品类型	无组织、噪声		
样品数量	无组织 72 个		
样品状态	样品容器密封完好、无破损，样品无污染、无泄漏。		
现场检测负责人	夏家庚		
实验室负责人	东玉婕		
分包项目	无		
分包实验室	/		
质量保证	本次检测依据国家标准要求，检测人员均经培训考核合格后授权上岗，所检项目均在资质认定范围之内，分析仪器均经过检定或校准，经确认满足分析方法要求，且在有效期内。		
结果评价	本次检测结果不予评价。		
报告编制人	李焱	编制日期	2026.2.12
报告审核人	周瑞瑞	审核日期	2026.2.12
授权签字人	王加岭	签发日期	2026.2.12

环境检测报告表

无组织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检测点位	检测浓度				最大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2026.1.27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 (mg/m ³)	上风向对照点 1#	0.33	0.31	0.27	0.26	0.42	
		下风向监控点 2#	0.42	0.40	0.37	0.37		
		下风向监控点 3#	0.40	0.37	0.36	0.35		
		下风向监控点 4#	0.34	0.34	0.34	0.33		
	非甲烷总烃 (mg/m ³)	厂区内厂房敏感点	0.28	0.20	0.28	0.26	0.28	
	臭气浓度 (无量纲)	上风向对照点 1#	<10	<10	<10	<10	<10	
		下风向监控点 2#	<10	<10	<10	<10		
		下风向监控点 3#	<10	<10	<10	<10		
下风向监控点 4#		<10	<10	<10	<10			
检测期间气象参数								
日期	时间	温度(℃)	湿度(%RH)	气压(kPa)	风向	风速(m/s)	总云量	低云量
2026.1.27	10:08	3.4	41	101.7	东	2.3	3	1
	12:06	4.1	40	101.6	东	2.5	3	1
	14:07	4.55	40	101.6	东	2.0	3	1
	16:08	3.7	42	101.7	东	2.2	3	1
备注	“<”代表未检出。							

环境检测报告表

无组织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点位	检测频次	检测浓度				最大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2026.1.28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 (mg/m ³)	上风向对照点 1#		0.19	0.20	0.19	0.20	0.34
		下风向监控点 2#		0.28	0.32	0.30	0.30	
		下风向监控点 3#		0.31	0.32	0.33	0.34	
		下风向监控点 4#		0.33	0.32	0.30	0.30	
	非甲烷总烃 (mg/m ³)	厂区内厂房敏感点		0.27	0.20	0.24	0.26	0.27
	臭气浓度 (无量纲)	上风向对照点 1#		<10	<10	<10	<10	<10
		下风向监控点 2#		<10	<10	<10	<10	
		下风向监控点 3#		<10	<10	<10	<10	
下风向监控点 4#			<10	<10	<10	<10		
检测期间气象参数								
日期	时间	温度(°C)	湿度(%RH)	气压(kPa)	风向	风速(m/s)	总云量	低云量
2026.1.28	9:38	4.7	44	101.7	东	1.9	3	1
	11:37	5.6	44	101.6	东	1.8	3	0
	13:38	6.8	43	101.5	东	2.3	3	0
	15:35	5.0	43	101.7	东	2.1	3	1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北</p> <p>下风向2# ○ 项目区 ○ 上风向1# 危化品仓库 ○ 敏感点</p> <p>下风向3# ○</p> <p>下风向4# ○</p>								
备注	“<”代表未检出。							

淄博环益环保检测有限公司

HY/RB011

淄博环益环保检测有限公司
环境检测报告表

淄环益(检)字2026年第Y2号

第4页 共6页

检测日期	2026.1.27			检测项目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噪声检测结果[Leq(A)]					单位: dB (A)			
检测 编号	检测点位	2026.1.27						
		昼间			夜间			
		声源类型	检测时间	检测结果	声源类型	检测时间	检测结果	最大声级
1#	项目区东边界	生产(风机)	13:33	51.9	生产(风机)	22:00	44.1	57.3
2#	项目区南边界	生产(风机)	13:49	51.8	生产(风机)	22:12	44.2	57.2
3#	项目区西边界	生产(风机)	15:32	54.0	生产(风机)	22:24	45.6	57.5
4#	项目区北边界	生产(风机)	15:47	51.6	生产(风机)	22:36	44.9	52.7
噪声检测气象参数								
检测日期	检测时间	风速 (m/s)		天气状况				
2026.1.27	昼间	2.1		晴				
	夜间	1.8		晴				
备注	/							

HY/RB011

淄博环益环保检测有限公司
环境检测报告表

淄环益(检)字2026年第Y2号

第5页 共6页

检测日期	2026.1.28			检测项目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噪声检测结果[L _{eq} (A)]					单位: dB (A)			
检测 编号	检测 点位	2026.1.28						
		昼间			夜间			
		声源类型	检测时间	检测结果	声源类型	检测时间	检测 结果	最大 声级
1#	项目区东边界	生产(风机)	11:01	51.8	生产(风机)	22:00	46.3	57.5
2#	项目区南边界	生产(风机)	11:17	51.0	生产(风机)	22:12	46.9	55.8
3#	项目区西边界	生产(风机)	15:00	52.0	生产(风机)	22:24	46.7	56.7
4#	项目区北边界	生产(风机)	15:13	53.3	生产(风机)	22:36	46.7	56.6
噪声检测气象参数								
检测日期	检测时间	风速 (m/s)		天气状况				
2026.1.28	昼间	2.2		晴				
	夜间	2.1		晴				
备注	/							

淄博环益环保检测有限公司
环境检测报告表

HY/RB006

淄环益(检)字2026年第Y2号

第6页 共6页

检测方法 & 检出限					
检测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标准	检测仪器	仪器编号	检出限
无组织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	HJ 604-2017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KB-6D 型真空箱气体采样器	HY/F1150-151 HY/F1153-154	0.07 mg/m ³
			GC1120 气相色谱仪器	HY/FX092	
	非甲烷总烃	HJ 604-2017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崂应 2080 型智能真空箱气体采样器	HY/F1149	0.07 mg/m ³
		GC1120 气相色谱仪器	HY/FX092		
	臭气浓度	HJ 1262-2022 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3L 真空玻璃瓶	/	/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GB 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AWA5688 型多功能声级计	HY/F1067	/

报告完结

检测报告书声明

- 一、检测报告未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及骑缝章无效；无检测（或编制）、审核、授权签字人签字无效；本检测报告涂改、增删无效。
- 二、未经本公司批准，不得复制（全文复制除外）报告或证书，否则无效。
- 三、如对检测报告有异议者，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或在指定领取检测报告期限终止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书面复检申请，逾期不予受理。
- 四、委托送样检测仅对来样检测结果负责；采样样品的检测结果只代表采样时间段污染物排放状况。
- 五、未加盖资质认定标志（CMA章）的报告，数据和结果仅供客户内部使用，对社会不具有证明作用。
- 六、除客户特别声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以外，所有样品超过标准或技术规范的时效期均不再留样。

公司名称：淄博环益环保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地址：淄博市张店区人民西路16号

电 话：0533-3183088

邮 编：255000

附表 1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齐鲁分公司

填表人：

项目经办人：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齐鲁分公司乙烯库区危险化学品仓库安全隐患治理项目				建设地点		淄博市临淄区乙烯西路以西、胶济铁路线以南														
	行业类别		G5942 危险化学品仓储				建设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input type="checkbox"/> 重新报批														
	设计存储能力		年周转三乙基铝 60t、汽柴油无灰型抗静电剂 12t、真阻聚剂 108t、航煤抗静电剂 0.8t、聚乙烯醇分散剂 150t、连二亚硫酸钠 15t、聚丙烯催化剂 1.6t、二乙基羟胺 24.48t、破乳剂 108t、乙烯压缩机阻聚剂 24t、三氟化硼乙醚络合物 20t、环烷酸镍 18t、亚硝酸钠 80t、三氯异氰尿酸 315t、三苯基膦 36t、凡士林脂 3t、凡士林油 15t、正(异)构溶剂 12t、2-巯基乙醇 24.2t、给电子体 8t、抗静电剂 20t、加氢汽油稳定塔缓蚀剂 48t、聚氯乙烯消泡剂 108t、加氢汽油脱戊烷塔阻聚剂 48t、氧氯化催化剂 20t				建设项目开工日期		2024 年 04 月		实际存储能力		年周转三乙基铝 60t、汽柴油无灰型抗静电剂 12t、真阻聚剂 108t、航煤抗静电剂 0.8t、聚乙烯醇分散剂 150t、连二亚硫酸钠 15t、聚丙烯催化剂 1.6t、二乙基羟胺 24.48t、破乳剂 108t、乙烯压缩机阻聚剂 24t、三氟化硼乙醚络合物 20t、环烷酸镍 18t、亚硝酸钠 80t、三氯异氰尿酸 315t、三苯基膦 36t、凡士林脂 3t、凡士林油 15t、正(异)构溶剂 12t、2-巯基乙醇 24.2t、给电子体 8t、抗静电剂 20t、加氢汽油稳定塔缓蚀剂 48t、聚氯乙烯消泡剂 108t、加氢汽油脱戊烷塔阻聚剂 48t、氧氯化催化剂 20t		调试日期		2026 年 01 月						
	投资总概算(万元)		2456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120		所占比例(%)		4.89										
	环评审批部门		淄博市生态环境局临淄分局				批准文号		临环审字[2022]054 号		批准时间		2022.09.22										
	初步设计审批部门		/				批准文号		/		批准时间		/										
	环保验收审批部门		/				批准文号		/		批准时间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山东大齐石油化工设计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山东齐鲁石化建设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												
	实际总投资(万元)		25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120		所占比例(%)		4.8												
	废水治理(万元)		0		废气治理(万元)		0		噪声治理(万元)		0		固废治理(万元)		0		绿化及生态(万元)		0		其它(万元)		120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8760											
建设单位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齐鲁分公司		邮政编码		255400		联系电话		13964462849		环评单位		南京科泓环保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无组织废气	臭气浓度	/	<10	20	/	/	/	/	/	/	/	/	/									
		厂界 VOCs	/	0.42mg/m ³	2.0mg/m ³	/	/	/	/	/	/	/	/	/									
		厂区内 VOCs	/	0.28mg/m ³	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值 6mg/m ³ 、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 20mg/m ³	/	/	/	/	/	/	/	/	/									
与项目有关的其它特征污染物		/	/	/	/	/	/	/	/	/	/	/	/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 2、(12) = (6) - (8) - (11)，(9) = (4) - (5) - (8) - (11) + (1) 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吨/年；废气排放量——立方米/年；危险废物排放量——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